

证券代码：600595

证券简称：ST中孚

公告编号：临2020-056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丁彩霞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丁彩霞女士因工作调整，不再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公司董事会对丁彩霞女士在任职期间所做的工作及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公司于2020年6月29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张志勇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截至目前，张志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的情形。（张志勇先生简历后附）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371-64569088

传真：0371-64569089

电子邮箱：zhangzhiyong@zfsy.com.cn

联系地址：河南省巩义市新华路31号

特此公告。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二十九日

附件

张志勇，男，1987年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2015年1月至2015年6月在河南中孚铝合金有限公司工作，2015年7月至今在公司证券部工作，2018年11月至今任公司证券部副经理。